

合同

采购人（全称）：西安市杨家村第二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

供应商（全称）：西安中旅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2026年度军休干部研学活动服务采购项目；

2. 项目地点：按采购人确定的线路；

二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

1. 协议书；
2. 成交通知书、响应文件、竞争性磋商文件、澄清、补充文件；
3. 相关服务方案；

本合同签订后，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三、合同金额

1. 合同金额：

一日游：

线路一：陕西历史博物馆秦汉馆-茯茶小镇

合同单价（大写）：叁佰肆拾柒（¥347）。

线路二：沪灞国际港一带一路城市展示体验中心北馆（伟大远征 VR 沉浸式体验展

示馆）-西安灞桥国家湿地公园

合同单价（大写）：叁佰肆拾捌（¥348）。

两日游：

线路一：西安市出发—黄帝陵—洛川会议旧址—壶口瀑布—返回西安

合同单价（大写）：陆佰玖拾捌（¥698）。

线路二：西安市出发—汉中兴汉胜境（观看实景演出）—龙头山—返回西安

合同单价（大写）：陆佰玖拾玖（¥ 699）。

线路三：西安市出发—安康瀛湖，蒋家坪，香溪洞—返回西安

合同单价（大写）：陆佰玖拾柒（¥ 697）。

合同单价为一次性报价，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。合同价格为含税价。

2.付款方式：按照批次据实结算，实际结算金额=活动人数×中标成交单价（按具体线路），成交单价在服务期限内不可改变。每批次活动人数确定后出发前，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.00%；每批次活动结束后，经甲乙双方验收合格后，采购人在收到该批次全额发票后，达到付款条件起14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剩余60.00%。

四、采购内容及要求：

内容：

一日游

1、陕西历史博物馆秦汉馆-茯茶小镇；

2、灞国际港一带一路城市展示体验中心北馆（伟大远征VR沉浸式体验展示馆）西安灞国家湿地公园。

两日游

1、西安市出发—黄帝陵—洛川会议旧址—壶口瀑布—返回西安；

2、西安市出发—汉中兴汉胜境（观看实景演出）—龙头山—返回西安；

3、西安市出发—安康瀛湖，蒋家坪，香溪洞—返回西安；

注：按采购方确认的线路

要求：

1、通知：团队出行事宜确定以后，要确保逐一通知到位（时间、地点），做好备案登记；

2、车辆：出行采用的交通工具均由乙方负责，并承担所有费用。乙方配备应急保障车（预防突发事件紧急护送）。

3、住宿：高档型酒店，要求酒店位置好，房间大、有独立的早餐厅，卫生间要防滑、洗浴间要有防滑垫，要配备免费的洗漱用品；酒店容量要足够，可同时容纳活动人员同时入住和早餐使用的酒店。

4、餐食：早餐全程包含，出行配备无限量矿泉水、零食，正餐60元/人/正，餐厅环境要好，

要求至少 10 菜一汤，荤素对半，主食(米饭、馒头、面)管饱，茶水餐巾纸、餐后果盘必备。

5、导游服务：每条线路配备不低于 1 名导游协助解决相关食宿等问题。要求优秀持证导游服务，服务态度好，讲解到位，上下车有扶，安排工作人员在老干部入住后要每一个房间盘查设施是否完整；晚上 22：00 甲乙双方各派不低于 2 名工作人员进行查房，如遇活动时间顺延，当晚必须完成查房工作，确保出行人员晚上全部在位。

6、安全服务：乙方配备专业的随队医生，随时关注老干部的身体状况和及时作出准确的预判断；随队医生要携带外伤用品和基本的药品；每次出行乙方必须为甲方出行人员购买大额意外保险。

7、每批团队出行，需要配备资深领队随行，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现场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。

8、每条线路甲方派出单位工作人员随行，具体情况可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。乙方须承担不低于 5 名甲方单位工作人员的全部出行、食宿费用，规格同其他出行人员。费用综合考虑在报价中。

9、人性化服务：团队出行必须做到导游及车辆上门车接车送，上下车有扶，让每一位老干部出行无忧；

10、车辆行驶中要就近安排休息和上卫生间，遇到特殊游客要耐心、温馨服务。称呼上要有尊称。

11、结算要求：做好团队统计工作，制定专门的名单统计表和汇总表。清楚体现门票减免情况，据实结算。

12、48 小时以上临时取消不得收取车、导、保险损失，48 小时以内取消，按照实际发生收取相应的车、导、保险损失。动车票的取消损失(票面损失和手续费)按照国家规定执行。

13、意见征集：团队意见单每团至少两份，团队结束后一周内要有对支部负责人的满意度调查回访。

14、能够按照每个支部的要求，在规定时间内不限次数完成出行任务。

15、接待报价要求一价全含，不购物、不自费，不允许有隐形消费。

16、如遇线路选择不在以上报价内，由甲乙双方根据市场变化共同商定，签订补充协议、合同等手续。

五、服务时间、地点

1.服务时间：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截止日期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（如遇特殊情况，截止日期相应顺延）；

2.服务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；

六、双方权利与义务：

1.甲方权利与义务

- (1) 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项目费用。
- (2) 遵守法律、法规和有关规定，不在行程中从事违法活动；
- (3) 要求旅行社按照合同及《行程单》约定履行相关义务；
- (4) 有关法律、法规赋予的其他各项权利。

2.乙方权利与义务

- (1) 核实甲方提供的相关信息资料；
- (2) 团队遇紧急情况时，可以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和紧急避险措施并要求配合；
- (3) 拒绝提出的超出合同约定的不合理要求；
- (4) 按照合同和《行程单》约定的内容和标准提供服务，不得擅自变更行程安排；
- (5) 在出行前如实告知具体行程安排和有关具体事项，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所到目的地的重要规定、风俗习惯；活动中的安全注意事项和安全避险措施、不适合参加活动的情形；依法可以减免责任的信息；应急联络方式以及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应当告知的事项；
- (6) 妥善保管旅游者交其代管的证件、行李等物品；
- (7) 甲方人身、财产权益受到损害时，应当采取合理必要的保护和救助措施，避免人身、财产权益损失扩大；
- (8) 积极协调处理行程中的纠纷，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扩大。

七、质量保证：

供应商提供的服务，应全面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，供应商须按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。

八、售后服务：团队结束后填写意见单

九、验收

- 1.本项目由采购人进行分批次验收。
- 2.验收标准：结合竞争性磋商文件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、团队意见单及满意度回访情况等综合指标进行验收。验收内容包括是否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服务、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服务完毕、服务满意度等。
- 3.验收合格后，填写验收单，双方签字生效。
- 4.验收依据：竞争性磋商文件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、团队意见单及满意度回访情况等。

